



晶杰通信

NEEQ: 836275

杭州晶杰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商秋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商秋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方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出具了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充分思考如何利用网络技术传统零售业进行升级改造，以提高效率、降低成本，更好地为客户服务；其次，还要改变“电子商务就是建立网站”的简单思想，要切实抓好企业的信息化建设。积极完善的POS系统、EOS订货系统、商务管理信息系统等让门店能高效运营。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5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8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2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7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2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街道文三路 90 号东部软件园七号楼 6 层 602 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晶杰通信	指	杭州晶杰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十维投资	指	杭州十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晶灵通	指	宁波晶灵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厚生资本	指	杭州厚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东汇创智	指	杭州东汇创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汇涌	指	浙江汇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大跃	指	杭州大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鸿讯和客	指	安徽省鸿讯和客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巨瀑科技	指	杭州巨瀑科技有限公司
建德商贸	指	建德晶杰商贸有限公司
晶杰电商	指	杭州晶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晶杰之家	指	公司自主研发线上 App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证监会	指	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24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浙江智仁律师事务所
门店、卖场	指	公司销售产品的主要场所
商超卖场	指	商超卖场主要是公司与百货公司和超市合作，将经营门店以商场专柜的形式设立在商贸综合体内的销售模式
苹果	指	美国苹果公司旗下手机品牌
三星	指	三星电子有限公司旗下手机品牌
华为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旗下手机品牌
联想	指	联想控股有限公司旗下手机品牌
Oppo	指	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旗下手机品牌
Vivo	指	维沃控股有限公司旗下手机品牌
小米	指	小米有限公司旗下手机品牌
步步高	指	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旗下品牌手机
中国移动、移动、运营商	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
SKA 客户	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终端有限公司客户体系级别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杭州晶杰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angzhouJingjieCommunicationCo,Ltd		
	JJTX		
法定代表人	商秋钰	成立时间	2004 年 11 月 15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沈东春）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沈东春、商秋钰），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F 批发和零售业-F52 零售业-F527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F5274 通信设备零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手机、数码配件、代理运营商业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晶杰通信	证券代码	836275
挂牌时间	2016 年 3 月 30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2,000,003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财通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东楼 2003 室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方佳	联系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街道文三路 90 号东部软件园七号楼六层 602 室
电话	0571-85106677	电子邮箱	113672932@qq.com
传真	0571-87068009		
公司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街道文三路 90 号东部软件园七号楼六层 602 室	邮政编码	310011
公司网址	-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768217127K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90 号东部软件园七号楼 6 层 602 室		

注册资本（元）	22,000,003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	------------	--------------	---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是一家集手机零售，移动集团及增值业务的综合性通信运营公司，公司合作商主要和知名品牌手机厂家如华为、苹果、小米、VIVO、OPPO 等进行友好合作，是杭州移动运营商紧密性的核心渠道，也是重要是战略合作伙伴。公司重塑零售行业格局后，销售模式由单一线下实体门店逐渐结合线上，以“零售+互联网”的创业模式，为通信企业提供创新性零售服务，实现移动互联的转型与升级，同时汇聚运营商数据资源，构建独立的业务分发平台，实现移动运营业务一体化分管理模。此外，公司提供多种营销解决方案，服务于各行业大中小型企业、商家、内容供应商、研发等。“晶杰之家”微信小程序上线运营已久，凭借公司优良的产品质量和良好的商业信誉，品牌认可度不断上升，也积累了很多晶杰之家的忠实客户。

近两年线上渠道销售占比逐渐增大，对门店业务影响较大，截至 2024 年期末，营业总收入达到 28088 万元。公司将在未来两年内，以现有经营门店为基础稳定运营，实现收入稳定增长并盈利。公司将持续加强职工队伍建设，努力提高员工的专业、文化、技能水平，提升服务意识、风险意识；组织好员工的培训学习，培养中层干部的市场意识、管理能力、以及适应企业发展需要的阶梯型人才队伍；强化费用预算，结合公司收入情况，对门店租赁支出、人员费用支出等进行综合管控，从而更好的控制支出与投入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80,881,612.79	228,294,785.68	23.03%
毛利率%	14.04%	18.3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17,093.74	3,586,044.69	-234.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79,315.82	2,032,984.29	-354.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01%	10.2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5.06%	5.81%	-
基本每股收益	-0.22	0.16	-234.33%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1,109,445.16	92,633,722.57	9.15%
负债总计	78,516,036.91	64,180,712.06	22.3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973,115.42	36,790,209.16	-13.0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5	1.67	-13.0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6.04%	50.4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7.65%	69.28%	-
流动比率	1.22	1.31	-
利息保障倍数	-0.92	1.5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0,285.47	15,949,286.58	-28.96%
应收账款周转率	47.94	44.79	-
存货周转率	7.58	6.30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9.15%	-1.0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3.03%	30.10%	-
净利润增长率%	-321.16%	121.73%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016,338.29	1.01%	724,467.90	0.78%	40.29%
应收票据	0	0%	0	0%	0%
应收账款	5,964,917.95	5.9%	4,836,982.12	5.22%	23.32%
存货	33,572,156.40	33.2%	30,103,330.61	32.50%	11.52%
投资性房地产	0	0%	0	0%	0%
固定资产	132,800.45	0.13%	186,341.36	0.20%	-28.73%
在建工程	0	0%	0	0%	0%
无形资产	70,000	0.07%	0	0%	0%
商誉	0	0%	0	0%	0%
短期借款	40,049,000.14	39.61%	34,902,317.00	37.68%	14.75%
长期借款	4,099,162.98	4.05%	3,475,581.12	3.75%	17.9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本年度无重大项目变动。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280,881,612.79	—	228,294,785.68	—	23.03%
营业成本	241,433,593.60	85.96%	186,495,431.63	81.69%	29.46%
毛利率%	14.04%	—	18.31	—	—
销售费用	32,048,501.87	11.41%	29,265,846.77	12.82%	9.51%
管理费用	6,896,084.89	2.46%	7,668,637.44	3.36%	-10.07%
研发费用	0	0%	0	0%	0%
财务费用	3,196,112.98	1.14%	3,943,540.35	1.73%	-18.95%
信用减值损失	-3,242,257.87	-1.15%	-958,663.39	-0.42%	-238.21%
资产减值损失	0	0%	0	0%	0%
其他收益	223,868.88	0.08%	188,181.09	0.08%	18.96%
投资收益	61,884.18	0.02%	1,202,970.66	0.53%	-94.86%
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7,559.76	0%	550,878.85	0.24%	-98.63%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5,936,789.77	-2.11%	1,617,775.79	0.71%	-466.97%
营业外收入	242,798.15	0.09%	222,274.74	0.10%	9.23%
营业外支出	53,148.19	0.02%	93,558.14	0.04%	-43.19%
净利润	-5,886,124.05	-2.10%	2,661,537.56	1.17%	-321.1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本年度无重大项目变动。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80,881,612.79	228,294,785.68	23.03%
其他业务收入	0	0	0%
主营业务成本	241,433,593.60	186,495,431.63	29.46%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上年同期	营业成本 比上年同	毛利率比上 年同期增减
-------	------	------	------	---------------	--------------	----------------

				增减%	期 增减%	百分比
手机及其他数码产品	259,551,282.78	241,202,008.69	7.07%	24.45%	29.33%	-3.5%
佣金收入 代理收入	213,303,330.01	231,584.91	99.89%	99.89%	100%	-0.11%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同 期 增减%	毛利率比上 年同期增减 百分比
华区地区	280,881,612.79	283,869,457.51	14.04%	23.03%	29.46%	-4.27%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无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杭州银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7,944,164.60	9.95%	否
2	杭州掘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7,456,223.90	6.21%	否
3	杭州外海家友超市有限公司	9,192,484.93	3.27%	否
4	杭州牧悦森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6,473,748.67	2.30%	否
5	浙江世纪联华超市有限公司	6,105,248.89	2.17%	否
合计		67,171,870.99	23.91%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终端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124,276,283.90	50.64%	否
2	中电科太力(杭州)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53,580,326.08	21.83%	否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终端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22,928,557.15	9.34%	否
4	杭州荣鑫通信有限公司	14,191,394.90	5.78%	否
5	天音通信有限公司	11,571,453.80	4.72%	否
合计		226,548,015.83	92.31%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0,285.47	15,949,286.58	-28.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09.79	-755,589.46	108.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99,424.87	-15,315,703.33	27.53%

现金流量分析

-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03 万元，上期为 1594.93 万元，本期较上期减少 461.9 万元，主要公司增加经营活动现金 14352 万元，增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 15439 万元，减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31 万元。
- 2、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09.94 万元，上期为-1531.57 万元，本期较上期减少 421.63 万元，主要因公司主要因公司 2024 年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减少 944.74 万元。
- 3、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 万元，上期为-75.56 万元，本期较上期增加 81.66 万元，主要因公司增加了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现金 35.73 万元，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2 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建德晶杰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从事数码产品的销售和服务	3,000,000.00	4,577,655.49	4,292,990.96	431,431.65	73,094.94
杭州晶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网上销售数码产品及配件	5,000,000.00	52,670.61	-865,043.88	86,571.43	-255,420.95
桐庐晶杰之家	控股子公司	通讯技术、计算	1,000,000.00	989,682.09	-1,311,414.37	10,259,124.89	-196,603.99

科技 有限 公司		机网 网络开 发					
安徽 省鸿 讯和 客通 讯设 备有 限公 司	控股 子公 司	从事 数码 产品 的销 售和 服务	40,000,000.00	25,469,375.81	-31,772,112.24	45,895,776.08	-3,376,779.64
杭州 晶繁 科技 有限 公司	控股 子公 司	从事 数码 产品 的销 售和 服务	1,000,000.00	5,110,425.37	1,244,232.37	15,659,747.42	-3,925.49
淳安 晶跃 通信 技术 有限 公司	控股 子公 司	从事 数码 产品 的销 售和 服务	1,000,000.00	3,725,850.13	-796,944.02	32,119,438.93	-508,823.29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随着国内电商网购市场的快速增长，已经对传统连锁零售业造成了一定的冲击。与传统的线下销售渠道相比，网络电商在销售价格、时效性等方面具有优势，越来越多的消费者倾向于通过线上渠道购买商品，尽管传统销售渠道在真实体验、正品保障和产品维修等方面略胜一筹，但网络电商的迅猛发展对于传统的线下销售渠道造成了较大冲击和影响，对传统销售渠道未来发展带来压力。
2、租赁营业场所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数码产品的销售与服务，公司租赁了众多实体门店进行移动数码产品销售，门店选址多选择人口稠密、交通便利以及商业发达的城市核心地段，公司存在部分经营场所的租赁合同到期后租金上涨或者不能续租的风险。
3、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后，其制度逐年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将严格按照股转的制度运营，公司管理层也在不断的学习理解，其持续良好运行也需在实践中进一步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4、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风险	数码产品相较于食品等其他日常消费品易受宏观经济的波动影响。我国宏观经济在过去很长一段时期内均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但是受国际市场经济发展以及我国现行改革效果的不确定影响，进而可能降低对手机等数码产品消费的频次、减少消费金额，抑制手机等数码产品的市场需求，从而对行业和公司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5、业务区域集中的风险	202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来自于杭州地区的比例达到了 76%公司目前大部分的实体零售门店均开设在杭州区域内，如果杭州区域的社会和经济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业绩带来重大影响。
6、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系沈东春和商秋钰夫妇，其通过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56.05%的股权，同时商秋钰担任董事长，沈东春担任总经理，虽然公司已建立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并且制定了较为完善有效的内控管理制度，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仍能利用其持股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经营管理决策。
7、存货面临的减值风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账面余额 33,572,156.6 元，均系手机等移动数码产品，金额较大，公司账面存货主要陈列于各门店，处于正常在售状态，未见减值迹象；但是由于公司的产品主要为手机等移动数码产品，在科技发展日新月异的今天，手机等移动数码产品的更新换代速度很快，公司存货的价值具有较强的时效性，一旦市场上出现强有力的竞争产品，就有可能导致公司产品滞销，使得存货面临减值的风险。
8、对中国移动运营商的依赖风险	2024 年，公司向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终端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采购的金额为 124,276,283.90 元，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50.64%，

	占比较大；同时，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签订移动营业厅合作协议，2024 年合作营业厅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达 68%，虽然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终端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是两个不同的主体，但同属于中国移动集团系统，从而造成公司业务对中国移动具有一定程度依赖的风险。若未来中国移动政策发生变化，不再或者大幅度减少与公司的合作，将对公司业绩造成较大的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对外提供借款情况

报告期内对外提供借款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债务人	债务人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债务人是否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借款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	是否存在抵质押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安徽省鸿讯电信设备有责任	无关联	否	2024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3,759,333.58	0	0	3,759,333.58	已事后补充履行	是

限公司										
合计	-	-	-	-					-	-

对外提供借款原因、归还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该公司陆续归还中，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450,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6年1月12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1月12日		挂牌	其他承诺（关联交易）	其他（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易承诺)		
董监高	2016年1月12日		挂牌	其他承诺 (竞业禁止承诺)	其他(竞业禁止)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月12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月12日		挂牌	其他承诺 (关联交易承诺)	其他(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6年1月12日		挂牌	其他承诺 (股权转让)	其他(股权转让真实性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1月12日		挂牌	其他承诺 (关联交易承诺)	其他(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承诺主体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

(六)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保证金	冻结	101,203.25	0.10%	中国移动保证金
总计	-	-	101,203.25	0.1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冻结资金累计占总资产 0.10%，未到达公司总资产的 10%，对公司影响较小。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837,047	40.17%	1,235,501	10,072,548	45.7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779,876	12.64%	200	2,780,076	12.64%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3,162,956	59.83%	-1,235,501	11,927,455	54.2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339,628	37.91%		8,339,628	37.91%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22,000,003	-	0	22,000,003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沈东春	11,119,504	200	11,119,704	50.54%	8,339,628	2,780,076	1,000,000	0
2	胡炜	3,587,827	0	3,587,827	16.31%	3,587,827	0	0	0
3	杭州东汇创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0	2,000,000	9.10%	0	2,000,000	0	0

4	宁波晶灵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53,251	0	1,853,251	8.42%	1,235,501	617,750	0	0
5	杭州十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5,358	0	1,245,358	5.66%	0	1,245,358	0	0
6	浙江汇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	0	1,200,000	5.45%	0	1,200,000	0	0
7	杭州厚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55,975	0	555,975	2.53%	0	555,975	0	0
8	卢康华	310,000	0	310,000	1.41%	0	310,000	0	0
9	杭州大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8,088	-200	127,888	0.58%	0	128,088	0	0
合计		22,000,003	0	22,000,003	100%	13,162,956	8,837,047	1,000,00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1、沈东春先生与商秋钰女士系夫妻关系；2、商秋钰是晶灵通的合伙人，出资占比 35%，从而间接持有公司 3.24%的股份；3、胡炜是十维投资的合伙人，直接投资占比 4.46%。沈东春与商秋钰系夫妻关系。商秋钰对晶灵通出资占比为 35%，但其不构成对晶灵通实际控制，理由如下：①商秋钰出资比例小于 50%，出资比例不占据绝对优势；②根据《合伙协议》第 18 条规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有关事项作出决议，实行合伙人一人一票并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通过的表决办法。”公司共有 16 位合伙人，商秋钰在投票权上不占据优势；③商秋钰虽然是晶灵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但是其仅代表合伙企业，不享受其他权利；④晶灵通为公司股权激励平台，不开展其他经营业务，商秋钰不对企业的经营决策构成重大影响。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自然人股东沈东春直接持有公司 11,119,504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50.54%，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同时，沈东春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沈东春，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

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浙江工业大学通信工程专业。1997 年至 2000 年担任杭州阿尔卡特通讯系统公司工程师，2000 年至 2010 年 8 月，担任杭州通信器材市场分场宇信通信器材经营部负责人，2010 年 9 月至 2013 年 1 月担任有限公司监事，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10 月担任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2015 年 10 月 10 日开始担任股份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动：沈东春与商秋钰系夫妻关系，商秋钰担任公司董事长，沈东春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二人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策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产生重大影响，能够对董事会的决策和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综上，沈东春、商秋钰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沈东春简历详见“控股股东”情况。商秋钰，女，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1993 年至 1997 年担任嵊州纺织厂员工，1998 年至 2000 年担任杭州大光明眼镜店营业员，2000 年至 2005 年担任杭州通信器材市场分场宇信通信器材经营部经理，2005 年 9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法定代表人，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10 月担任有限公司董事兼经理、法定代表人。2015 年 10 月 10 日开始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是否涉及发行上市、财务业绩等对赌事项

√是 ☐否

对赌目标	对赌期间	补偿方式
财务业绩	2018-2019	股份回购

详细情况

2018 年 6 月 29 日公司和杭州东汇创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特殊投资条款：2018 年公司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净利润未能达到人民币 1500 万元，或 2018 年、2019 年两年立即净利润未能达到人民币 4000 万元时，投资方有权向公司提出回购要求。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neeq.com）《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2018-041）。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商秋钰	董事长	女	1974年10月	2024年12月14日	2027年12月13日	0	0	0	0%
沈东春	董事兼总经理	男	1975年8月	2024年12月14日	2027年12月13日	11,119,504	200	11,119,704	50.54%
姜玮常	董事	男	1991年5月	2024年12月14日	2027年12月13日	0	0	0	0%
伏秋娥	董事	女	1978年7月	2024年12月14日	2027年12月13日	0	0	0	0%
陈晓蓓	董事	女	1980年11月	2024年12月14日	2027年12月13日	0	0	0	0%
施圆善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5年11月	2025年2月14日	2027年12月13日	0	0	0	0%
刘泽圣	监事	男	1990年10月	2024年12月14日	2027年12月13日	0	0	0	0%
赵小燕	监事会主席	女	1982年12月	2024年12月14日	2027年12月13日	0	0	0	0%
方佳	财务总监兼信息披露人	女	1982年11月	2025年2月14日	2027年12月13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商秋钰与董事兼总经理沈东春系夫妻关系。沈东春为公司控股股东，商秋钰和沈东春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刘泽圣		新任	监事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刘泽圣，男，2018年入职杭州晶杰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部专员。2020年调任营销部，任营销分析专员。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财务人员	10	0	0	10
销售人员	252	127	111	268
行政人员	6	4	1	9
技术人员	1	0	0	1
员工总计	269	131	112	28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29	48
专科	128	128
专科以下	112	112
员工总计	269	28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薪酬政策是组织制定的、为薪酬决定与支付的重要环节提供基本指导方针的政策。对各级各类员工的工资和福利水平、等级、发放方式产生影响，同时也对工资增长基准、提升与降级政策、加班工资政策等产生作用。通常由董事会委派的人力资源或薪酬政策委员会制定确认，由人力资源部门负责具体的实施。我们公司的薪酬体系具有外在竞争性、内在公平性，结合公司特殊的绩效考核机制如赛马制、分组考核制等，制度灵活且独特，结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要求，侧面对员工也有激励性。公司在制定薪酬体系，

在这个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比如，在特定条件下，企业必须严格遵守工资总额规定办法，不能变相突破工资总额的控制。同时，还要切实保障弱势劳动群体的基本合法权益，逐步建立完善集体协商谈判机制，保证企业薪酬政策能够得到健康的执行。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个人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报告期内，公司遵守法律法规，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经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分开。（一）业务分开情况公司经营范围为服务：一般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通信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日用百货销售；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日用品销售；钟表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计算机系统服务；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家用电器销售；通讯设备修理；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安防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销售代理；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旧货销售；二手日用百货销售；消防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销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网络文化经营；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拍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公司实际经营的业务与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所记载的经营范围相符，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公司具备独立运营其业务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业务方面已明显分开。（二）资产分开情况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经营必需的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在资产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已明显分开。（三）人员分开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在人员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已明显分开。（四）财务分开情况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独立纳税。公司在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已明显分开。（五）机构分开情况本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本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互相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1、

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2、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贯彻和落实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做到有序工作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3、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持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在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未出现重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名国成审字【2025】第 202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办三 916 单元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9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李继军 3 年	黄望列 3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20			

杭州晶杰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杭州晶杰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晶杰通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杭州晶杰通信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杭州晶杰通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杭州晶杰通信公司 2020 至 2022 年及 2024 年度均发生亏损，2023 年度净利润 2,661,537.56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仅为 1,108,477.16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杭州晶杰通信公司累计亏损人民币-15,950,066.08 元，占股本 72.50%。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杭州晶杰通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其他信息

杭州晶杰通信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杭州晶杰通信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杭州晶杰通信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杭州晶杰通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杭州晶杰通信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杭州晶杰通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

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杭州晶杰通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杭州晶杰通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杭州晶杰通信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中国·北京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016,338.29	724,467.9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5,964,917.95	4,836,982.1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32,929,236.51	23,388,410.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4,996,172.38	8,622,808.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33,572,156.4	30,103,330.6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199,094.09	441,669.00
流动资产合计		78,677,915.62	68,117,668.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132,800.45	186,341.3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8	15,343,446.88	15,502,565.10
无形资产	五、9	70,000.0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五、1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1	812,328.02	1,745,447.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6,072,954.19	7,081,699.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431,529.54	24,516,054.14
资产总计		101,109,445.16	92,633,722.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3	40,049,000.14	34,902,317.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4	2,486,246.31	716,960.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5	1,359,819.62	546,318.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6	858,600.1	99,433.68
应交税费	五、17	381,301.96	371,588.79
其他应付款	五、18	11,973,614.45	4,311,078.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9	7,313,668.43	10,810,509.63
其他流动负债	五、20	293,776.55	188,021.41
流动负债合计		64,716,027.56	51,946,227.2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1	4,099,162.98	3,475,581.1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2	8,556,331.98	6,815,833.1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2	1,144,514.39	1,943,070.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00,009.35	12,234,484.86
负债合计		78,516,036.91	64,180,712.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3	22,000,003.00	22,000,00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4	22,007,792.97	22,007,792.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5	3,915,385.53	3,915,385.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6	-15,950,066.08	-11,132,972.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973,115.42	36,790,209.16
少数股东权益		-9,379,707.17	-8,337,198.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593,408.25	28,453,010.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1,109,445.16	92,633,722.57

法定代表人：商秋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商秋钰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佳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0,836.49	235,380.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1	12,301,012.11	6,014,948.6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728,032.47	17,176,072.48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2,094,740.11	3,339,131.4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212,890.66	26,809,866.0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9,094.09	430,325.57
流动资产合计		66,836,605.93	54,005,725.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3,381,800.00	3,381,8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157.07	36,606.7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539,948.1	8,303,054.20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77,900.23	1,092,943.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16,107.25	16,176,886.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255,912.65	28,991,290.42
资产总计		90,092,518.58	82,997,015.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691,767.03	22,249,650.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2,295.88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568,284.66	73,476.69
应交税费		271,663.96	278,369.54
其他应付款		12,783,841.85	5,633,891.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850,115.34	2,300,776.4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13,380.86	4,738,133.31
其他流动负债		357,515.00	416,100.93
流动负债合计		48,428,864.58	35,690,399.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57,980.0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25,943.35	2,518,502.8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4,987.03	1,941,348.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60,930.38	6,217,831.01
负债合计		50,489,794.96	41,908,230.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2,000,003.00	22,000,00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692,448.44	18,692,448.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15,385.53	3,915,385.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005,113.35	-3,519,051.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602,723.62	41,088,785.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092,518.58	82,997,015.64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五、27	280,881,612.79	228,294,785.68
其中：营业收入	五、27	280,881,612.79	228,294,785.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3,869,457.51	227,660,377.10
其中：营业成本	五、27	241,433,593.60	186,495,431.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8	295,164.17	286,920.91
销售费用	五、29	32,048,501.87	29,265,846.77
管理费用	五、30	6,896,084.89	7,668,637.4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31	3,196,112.98	3,943,540.35
其中：利息费用		2,999,885.00	3,520,015.27
利息收入		302,384.54	1,887.32
加：其他收益	五、32	223,868.88	188,181.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3	61,884.18	1,202,970.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3,242,257.87	-958,663.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7,559.76	550,878.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36789.77	1,617,775.79
加：营业外收入	五、36	242,798.15	222,274.74
减：营业外支出	五、37	53,148.19	93,558.1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47,139.81	1,746,492.39
减：所得税费用	五、38	138,984.24	-915,045.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86,124.05	2,661,537.5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86,124.05	2,661,537.5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9,030.31	-924,507.13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17,093.74	3,586,044.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86,124.05	2,661,537.5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17,093.74	3,586,044.6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9,030.31	-924,507.1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6

法定代表人：商秋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商秋钰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佳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232,567,402.99	182,287,706.53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207,663,267.98	157,456,119.31
税金及附加		205,859.67	197,670.49
销售费用		16,620,756.25	13,642,060.34
管理费用		3,642,751.13	4,786,389.7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040,943.00	2,295,746.38
其中：利息费用		1,866,453.36	2,227,452.51
利息收入		705.14	685.02
加：其他收益		114,349.21	54,479.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47.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98,413.56	-607,761.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3,559.0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5,092.09	3,829,997.30
加：营业外收入		169,542.33	1.67

减：营业外支出			12,413.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5,549.76	3,817,585.67
减：所得税费用		780,512.09	-809,652.0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6,061.85	4,627,237.7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6,061.85	4,627,237.7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86,061.85	4,627,237.7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6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0,642,317.57	257,121,286.8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1）	12,693,921.88	12,734,20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336,239.45	269,855,492.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6,564,614.05	212,169,914.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657,225.68	22,731,948.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00,211.47	2,399,104.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2）	10,283,902.78	16,605,239.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005,953.98	253,906,20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0,285.47	15,949,286.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247.4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3）	357,329.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576.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8,412.03	755,589.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4）	30,155.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567.13	755,589.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09.79	-755,589.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5,738,983.53	121,454,982.4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5）	4,000,000.00	1,826,639.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738,983.53	123,281,622.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889,566.75	113,858,785.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78,652.87	2,720,976.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6）	12,570,188.78	22,017,563.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838,408.40	138,597,325.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99,424.87	-15,315,703.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1,870.39	-122,006.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3,264.65	745,270.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5,135.04	623,264.65

法定代表人：商秋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商秋钰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佳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3,378,651.63	205,117,260.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88,716.14	8,127,721.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767,367.77	213,244,981.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7,314,231.96	175,982,841.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19,445.99	11,281,985.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7,777.14	1,577,086.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39,833.95	9,753,051.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051,289.04	198,594,964.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6,078.73	14,650,016.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14,633.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14,633.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700.00	94,339.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83,617.25	3,029,468.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21,317.25	3,123,808.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6,684.24	-3,123,808.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946,696.53	81,896,640.3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800.00	4,314,378.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402,496.53	86,211,018.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487,436.63	82,872,035.6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83,085.08	1,787,814.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75,913.80	13,206,256.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246,435.51	97,866,106.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3,938.98	-11,655,087.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455.51	-128,878.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177.73	263,056.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633.24	134,177.7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000,003				22,007,792.97				3,915,385.53		-11,132,972.34	-8,337,198.65	28,453,010.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00,003				22,007,792.97				3,915,385.53		-11,132,972.34	-8,337,198.65	28,453,010.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17,093.74	-1,042,508.52	-5,859,602.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17,093.74	-1,069,030.31	-5,886,124.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521.79	26,521.7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6,521.79	26,521.7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000,003				22,007,792.97				3,915,385.53		-15,950,066.08	-9,379,707.17	22,593,408.25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000,003.00				22,007,792.97				3,915,385.53		-14,719,017.03	-7,412,691.52	25,791,472.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00,003.00				22,007,792.97				3,915,385.53		-14,719,017.03	-7,412,691.52	25,791,472.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86,044.69	-924,507.13	2,661,537.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86,044.69	-924,507.13	2,661,537.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000,003.00				22,007,792.97				3,915,385.53		-11,132,972.34	-8,337,198.65	22,593,408.25

法定代表人：商秋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商秋钰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佳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000,003				18,692,448.44				3,915,385.53		-3,519,051.5	41,088,785.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00,003				18,692,448.44				3,915,385.53		-3,519,051.5	41,088,785.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6,061.85	-1,486,061.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86,061.85	-1,486,061.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000,003				18,692,448.44				3,915,385.53		-5,005,113.35	39,602,723.62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000,003.00				18,692,448.44				3,915,385.53		-8,146,289.20	36,461,547.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00,003.00				18,692,448.44				3,915,385.53		-8,146,289.20	36,461,547.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27,237.70	4,627,237.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27,237.70	4,627,237.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000,003.00				18,692,448.44				3,915,385.53		-3,519,051.50	41,088,785.47

杭州晶杰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晶杰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杰通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768217127K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街道文三路 90 号 71 幢 5 层东 509、510 房间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贰佰万零叁元整

法定代表人：商秋钰

设立时间：2004 年 11 月 15 日

挂牌时间：2016 年 2 月 16 日

股票代码：836275

实际控制人：沈东春、商秋钰

经营期限：2004 年 11 月 15 日至长期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代理移动通信业务。服务：通信技术、计算机网络技术的技术开发，通信器材维修，自有房屋租赁；批发、零售：电子产品、通信器材（除专控）及配件；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公司 2024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及子公司控股的公司共 12 户，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 2024 年度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比上期增加 4 户，减少 1 户，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告报出日：2025 年 4 月 29 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

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2020至2022年及2024年度均发生亏损，2023年度净利润2,661,537.56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仅为1,108,477.16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杭州晶杰通信公司累计亏损人民币-15,950,066.08元，占股本72.50%。公司将积极拓展业务渠道，完善销售布局，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实现主营业务收入水平的增长，争取扭亏为盈，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

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

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4 “长期股权投资” 或本附注三、10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

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

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性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以下二者孰高进行计量：①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

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

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B.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租赁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应收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主要包括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合同。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

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2、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减值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

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

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

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6、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

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8.00	5.00	19.00-12.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00-5.00	5.00	31.67-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

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

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新租赁准则第十二条规定了采用简化处理情形，承租人可以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选择是否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选择不分拆的，将各租赁部分及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成租赁。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0,0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

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21、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2、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4、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

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18“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8、收入的确认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1）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销售收入包括一般产品销售收入和提供劳务收入。一般产品销售主要为移动通信终端产品的销售，包含手机及配件等，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产品销售时，公司根据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经客户验收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主要为公司与移动通信运营商合作，提供代理销售服务，属于某一时段履行履约义务，收入确认在提供劳务服务后，与运营商确认并取得结算清单后确认收入。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

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

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3“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2）套期会计

公司审计期间不存在套期事项。

（3）回购股份

公司审计期间不存在回购股份事项。

（4）资产证券化

公司审计期间不存在资产证券化事项。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解释第 17 号明确：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

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00、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5.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母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企业所得税-分公司、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00、20.00
---------------	--------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0 号）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2)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4 年度，上期指 2023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91.69	5,025.83
银行存款	725,949.64	435,337.39
其他货币资金	290,296.96	284,104.68

合计	1,016,338.29	724,467.90
----	--------------	------------

注：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为第三方平台账户资金及与中国移动合作保证金，其中合作保证金 101,203.25 元为受限资金，不存在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6,556,060.77	591,142.82	5,964,917.95	5,161,608.44	324,626.32	4,836,982.12
合计	6,556,060.77	591,142.82	5,964,917.95	5,161,608.44	324,626.32	4,836,982.12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一——账龄组合：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687,740.77	5.00	284,387.04
1 至 2 年	424,680.73	20.00	84,936.15
2 至 3 年	443,639.27	50.00	221,819.64
合计	6,556,060.77	9.02	591,142.82

(续)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717,969.17	5.00	235,898.47
1 至 2 年	443,639.27	20.00	88,727.85
合计	5,161,608.44	6.29	324,626.32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合并 增加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24,626.32	266,516.50				591,142.82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 关联方	款项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 账款总 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分公司	否	佣金	2,845,675.53	1 年以内	43.41	142,283.78
e 付宝待划转款项人民币杭 州市西湖区商务局	否	货款	1,454,982.86	1 年以内	22.19	72,749.14
南京胺云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否	货款	424,680.73	1 至 2 年	6.48	84,936.15
			443,639.27	2 至 3 年	6.77	221,819.64
浙江世纪联华超市有限公司	否	货款	399,924.77	1 年以内	6.10	19,996.24
杭州外海家友超市有限公司	否	货款	382,285.49	1 年以内	5.83	19,114.27
合计			6,216,669.01		90.78	560,899.22

(4)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3、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672,040.69	81.00	21,055,795.37	90.03
1 至 2 年	5,285,889.80	16.05	1,479,437.52	6.33
2 至 3 年	721,306.02	2.19	853,177.18	3.64
3 年以上	250,000.00	0.76		
合计	32,929,236.51	100.00	23,388,410.07	100.00

(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	------------	----	----------------	----	-------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终端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非关联方	8,002,865.11	24.3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6,413,944.36	19.48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杭州太力无线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20,039.20	14.03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杭州荣鑫通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94,240.96	6.06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2,000,000.00	6.07	1 至 2 年	未到结算期
		193,000.00	0.59	2 至 3 年	未到结算期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终端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非关联方	3,106,021.68	9.43	1 至 2 年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6,330,111.31	79.96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4,996,172.38	8,622,808.7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 计	4,996,172.38	8,622,808.73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 他 应 收 款	12,922,563.54	7,926,391.16	4,996,172.38	13,589,983.07	4,967,174.34	8,622,808.73
合 计	12,922,563.54	7,926,391.16	4,996,172.38	13,589,983.07	4,967,174.34	8,622,808.73

(2) 坏账准备

① 坏账准备

A.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 12 月内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组合 1	12,922,563.54	61.34	7,926,391.16	可回收性
合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 12 月内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组合 1	13,589,983.07	36.55	4,967,174.34	可回收性
合计	13,589,983.07	36.55	4,967,174.34	

B.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C.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③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内预期信用 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 额	4,967,174.34			4,967,174.34
2024 年 1 月 1 日余 额在本期				
—转入第一阶 段				
—转入第二阶 段				
—转入第三阶 段				
本期计提	2,959,216.82			2,959,216.8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余 额	7,926,391.16			7,926,391.16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保证金、移动代收代付	7,388,040.52	7,686,882.67
暂借款	5,505,073.02	5,886,835.40
其他	29,450.00	16,265.00

合计	12,922,563.54	13,589,983.07
----	---------------	---------------

(4)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安徽省鸿讯电信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否	暂借款	100,000.00	1 年以内	0.77	5,000.00
			501,061.84	1 至 2 年	3.88	100,212.37
			642,433.38	2 至 3 年	4.97	321,216.69
			1,523,849.54	3 至 4 年	11.79	1,523,849.54
			2,575,828.16	5 年以上	19.93	2,575,828.1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否	押金、保证金、移动代收代付	60,255.87	1 年以内	0.47	3,012.79
			1,116,567.00	1 至 2 年	8.64	223,313.40
			2,718,459.51	2 至 3 年	21.04	1,359,229.7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否	押金、保证金、移动代收代付	300,766.87	1 年以内	2.33	15,038.34
			65,000.00	1 至 2 年	0.50	13,000.00
			857,929.97	2 至 3 年	6.64	428,964.99
			558,864.95	3 至 4 年	4.32	558,864.95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池州市分公司	否	押金、保证金、移动代收代付	400,000.00	1 年以内	3.10	20,000.00
浙江华昌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否	押金、保证金、移动代收代付	300,000.00	5 年以上	2.32	300,000.00
合计			11,721,017.09		90.70	7,447,530.99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3,572,156.40		33,572,156.40
合计	33,572,156.40		33,572,156.40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0,103,330.61		30,103,330.61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30,103,330.61		30,103,330.61

(2) 期末存货不存在跌价情况。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房租、水电款	164,287.16	383,882.41
待抵扣进项税	34,806.93	46,443.16
预缴企业所得税		11,343.43
合 计	199,094.09	441,669.00

7、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持有自用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电子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692,600.22	393,520.51	5,086,120.73
2、本年增加金额	128,957.03		128,957.03
(1) 购置	128,957.03		128,957.03
(2)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70,559.00		70,559.00
(1) 处置或报废	70,559.00		70,559.00
4、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750,998.25	393,520.51	5,144,518.76
二、累计折旧			
1、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506,258.86	393,520.51	4,899,779.37
2、本年增加金额	140,250.50		140,250.50
(1) 计提	140,250.50		140,250.50
(2)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28,311.56		28,311.56
(1) 处置或报废	28,311.56		28,311.56
4、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618,197.80	393,520.51	5,011,718.31
三、减值准备			
1、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项目	电子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32,800.45		132,800.45
2、2024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	186,341.36		186,341.36

8、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年1月1日余额	44,292,311.81		44,292,311.81
2、本年增加金额	8,314,868.34		8,314,868.34
3、本年减少金额	18,427,801.04		18,427,801.04
4、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4,179,379.11		34,179,379.11
二、累计折旧			
1、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8,789,746.71		28,789,746.71
2、本年增加金额	8,119,668.37		8,119,668.37
3、本年减少金额	18,073,482.85		18,073,482.85
4、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835,932.23		18,835,932.23
三、减值准备			
1、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5,343,446.88		15,343,446.88
2、2024年1月1日账面价值	15,502,565.10		15,502,565.10

9、无形资产

项目	知识产权	商业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项目	知识产权	商业软件	合计
2、本年增加金额		70,000.00	70,000.00
(1) 购置		70,000.00	70,000.00
(2)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0,000.00	70,000.00
二、累计摊销			
1、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三、减值准备			
1、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70,000.00	70,000.00
2、2024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			

10、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企业合 并形成 的	其他	处 置	其他	
杭州巨瀑科技有限 公司	260,461.69					260,461.69
安徽省鸿讯和客通	25,963,716.97					25,963,716.97

讯设备有限公司						
合计	26,224,178.66					26,224,178.66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4年1月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杭州巨瀑科技有限公司	260,461.69					260,461.69
安徽省鸿讯和客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25,963,716.97					25,963,716.97
合计	26,224,178.66					26,224,178.66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676,769.53	109,455.00	747,223.56		39,000.97	
软件服务费	1,010,344.93		237,017.88		773,327.05	
渠道服务费	58,333.33		58,333.33			
合 计	1,745,447.79	109,455.00	1,042,574.77		812,328.02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	919,682.83	3,693,976.71	69,379.46	285,563.76
租赁负债	1,167,754.81	4,797,799.43	2,056,040.09	8,252,368.27
可弥补亏损	2,728,823.76	10,925,104.71	4,186,061.94	16,744,247.7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56,692.79	5,026,771.16	770,218.40	3,080,873.60
合计	6,072,954.19	24,443,652.01	7,081,699.89	28,363,053.39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18,998,390.96	23,853,021.45
坏账准备	6,219,482.15	5,006,236.90
使用权资产与租赁负债差额	243,059.01	92,860.15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 计	25,460,932.12	28,952,118.50

说明：由于部分分公司、子公司持续亏损，无法确定未来是否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24 年		4,477,731.06	2019 年
2025 年	58,247.78	1,404,555.76	2020 年
2026 年	7,959,015.23	9,545,485.05	2021 年
2027 年	4,950,662.11	6,383,536.64	2023 年
2028 年	2,586,107.12	2,041,712.94	2024 年
2029 年	3,444,358.73		2025 年
合 计	18,998,390.97	23,853,021.45	

(4)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使用权资产	1,144,514.39	4,730,495.36	1,943,070.56	7,799,840.87
合 计	1,144,514.39	4,730,495.36	1,943,070.56	7,799,840.87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抵押借款	4,200,000.00	4,200,000.00
担保借款	10,996,396.83	6,453,798.06
信用借款	20,352,603.31	24,248,518.94
担保质押借款	4,500,000.00	
合 计	40,049,000.14	34,902,317.00

①抵押资产情况

抵押资产类别	抵押合同号	金额
不动产权	2020 年保叔（抵）字 0022 号	4,200,000.00

②质押资产情况

沈东春为杭州晶杰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杭州联合银行的借款提供股份质押，质押数量 1,000,000.00 股，质押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24 日至 2025 年 7 月 23 日。

(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1,823,652.61	716,960.01
费用采购款	662,593.70	
合计	2,486,246.31	716,960.01

(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5、合同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	1,359,819.62	546,318.59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部分		
合计	1,359,819.62	546,318.59

(1) 分类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售货款	1,359,819.62	546,318.59
合计	1,359,819.62	546,318.59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40,437.54	20,912,724.92	20,156,992.04	796,170.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8,996.14	2,503,667.18	2,500,233.64	62,429.67
三、辞退福利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9,433.68	23,416,392.10	22,657,225.68	858,600.1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115,700.64	18,361,212.36	754,488.28
2、职工福利费		223,987.74	223,987.74	
3、社会保险费	40,437.54	1,499,911.92	1,498,667.32	41,682.1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467.03	1,465,227.62	1,463,912.83	40,781.83
工伤保险费	970.51	34,684.30	34,754.49	900.32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3,124.62	73,124.62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0,437.54	20,912,724.92	20,156,992.04	796,170.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56,961.76	2,419,948.45	2,416,631.92	60,278.30
2、失业保险费	2,034.37	83,718.73	83,601.73	2,151.3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8,996.14	2,503,667.18	2,500,233.64	62,429.67

17、应交税费

税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73,905.89
增值税	343,458.53	260,897.05
城建税	19,955.25	15,052.48

教育费附加	8,476.35	6,814.92
地方教育费附加	5,650.90	4,543.30
印花税	2,128.78	8,594.87
其他（水利建设基金等）	1,632.15	1,780.28
合计	381,301.96	371,588.79

18、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973,614.45	4,311,078.09
合 计	11,973,614.45	4,311,078.09

（1）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9,504,976.71	1,079,598.85
1 至 2 年	37,158.50	945,600.00
2 至 3 年	445,600.00	380,000.00
3 年以上	1,985,879.24	1,905,879.24
合计	11,973,614.45	4,311,078.09

（2）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914,224.95	4,205,233.58
	32,361.30	40,334.70
	27,028.20	65,509.81
合计	11,973,614.45	4,311,078.09

19、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16,190.45	6,128,467.25
	7,097,477.98	4,682,042.38
合计	7,313,668.43	10,810,509.63

20、其他流动负债

税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293,776.55	188,021.41
合计	293,776.55	188,021.41

2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4,315,353.43	9,604,048.3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五、19)	216,190.45	6,128,467.25
合计	4,099,162.98	3,475,581.12

22、租赁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15,653,809.96	11,497,875.5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097,477.98	4,682,042.38
合计	8,556,331.98	6,815,833.18

23、股本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减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22,000,003.00						22,000,003.00

说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担保质押的股本详见“附注五、13”。

24、资本公积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21,959,780.52			21,959,780.52
其他	48,012.45			48,012.45
合计	22,007,792.97			22,007,792.97

25、盈余公积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3,915,385.53			3,915,385.53
合计	3,915,385.53			3,915,385.53

26、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132,972.3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132,972.3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17,093.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净利润的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950,066.08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0,881,612.79	241,433,593.60	228,294,785.68	186,495,431.63
其他业务				
合计	280,881,612.79	241,433,593.60	228,294,785.68	186,495,431.63

（2）营业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280,881,612.79	241,433,593.60	228,294,785.68	186,495,431.63
合计	280,881,612.79	241,433,593.60	228,294,785.68	186,495,431.63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手机及其他数码产品	259,551,282.78	241,202,008.69	208,560,303.31	186,495,431.63
佣金及代理收入	21,330,330.01	231,584.91	19,734,482.37	
合计	280,881,612.79	241,433,593.60	228,294,785.68	186,495,431.63

(4)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东地区	280,881,612.79	241,433,593.60	228,294,785.68	186,495,431.63
合计	280,881,612.79	241,433,593.60	228,294,785.68	186,495,431.63

28、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2,596.17	118,579.54
教育费附加	58,958.40	53,409.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9,305.54	35,606.17
印花税	39,520.34	56,181.26
其他（水利建设基金等）	24,783.72	23,144.68
合计	295,164.17	286,920.91

29、销售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19,042,447.52	17,680,039.08
折旧摊销费	96,329.88	88,093.60
装修及租赁费	2,828,172.78	666,917.88
使用权资产折旧	7,674,804.44	9,591,992.35
广告宣传费	459,953.12	236,133.73
办公费	1,177,343.77	803,718.43
其他	50,232.79	42,626.01
差旅费	101,587.38	87,512.46
售后维保费		18,107.27

业务招待费	78,694.53	50,705.96
服务费	417,961.98	
汽车费用	120,973.68	
合计	32,048,501.87	29,265,846.77

30、管理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4,373,944.58	4,168,992.26
租赁费	313,092.08	373,637.24
使用权资产折旧	342,933.84	342,933.84
服务费	808,706.54	948,328.80
办公费	435,624.08	1,144,953.28
折旧	43,920.62	85,168.23
残疾人保障金	26,691.61	115,852.98
其他	73,182.52	80,838.20
招待费	198,208.41	158,727.62
差旅费	161,330.49	196,057.43
维护修理费	16,162.00	53,147.56
诉讼费用	83,679.31	
汽车费用	18,608.81	
合计	6,896,084.89	7,668,637.44

31、财务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费用	2,264,366.36	2,718,800.56
减：利息收入	302,384.54	1,887.32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及其他	498,612.52	375,412.40
融资担保费支出		50,000.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735,518.64	801,214.71
合计	3,196,112.98	3,943,540.35

2024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财务费用中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为 735,518.64 元

（上一年度为 801,214.71 元）

32、其他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政府补助	223,341.80	185,332.37
免税及手续费	527.08	2,848.72
合计	223,868.88	188,181.09
计入当期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70,818.35	66,759.61
达限纳统补贴	75,000.00	
财政补贴款项（淳安县发展和改革局）	34,000.00	
社保补贴		25,636.58
生活消费奖励		50,000.00
进项税加计扣除		199.10
未达起征点免税	3,503.87	21,807.99
2023 年度产业经济发展政策兑现奖励	20,000.00	10,207.00
六税两费减免	20,019.58	10,722.09
合计	223,341.80	185,332.37

33、投资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1,884.18	1,202,970.66
合计	61,884.18	1,202,970.66

34、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坏账损失	-3,242,257.87	-958,663.39
合计	-3,242,257.87	-958,663.39

35、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7,559.76	550,878.85	7,559.76

合 计	7,559.76	550,878.85
-----	----------	------------

36、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计入报告期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利得		222,273.07	
其他	242,798.15	1.67	242,798.15
合计	242,798.15	222,274.74	

37、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计入报告期间非经常性损益
滞纳金及赔款支出	53,148.19	91,438.44	53,148.19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119.70	
其他			
合计	53,148.19	93,558.14	

3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当期所得税	-71,205.29	19,278.40
递延所得税	210,189.53	-934,323.57
合计	138,984.24	-915,045.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5,747,139.8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36,784.9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490.2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1,205.2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690.2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43,820.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77,594.42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其他	

所得税费用	138,984.24
-------	------------

3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利息收入	302,384.54	1,887.32
政府补助	199,818.35	185,332.37
手续费、其他营业外收入	243,325.23	225,123.46
经营性其它应收款减少、其他应付增加	11,948,393.76	12,321,862.98
合计	12,693,921.88	12,734,206.1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中的支付额	6,229,654.14	4,349,933.29
经营性其它应收款增加、其他应付减少	3,502,692.99	11,738,454.94
银行手续费及银行咨询费	498,407.46	425,412.40
滞纳金及违约金支出	53,148.19	91,438.44
合计	10,283,902.78	16,605,239.07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非关联方借款	357,329.48	
合计	357,329.48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非关联方借款	30,155.10	
合计	30,155.1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非关联方借款	4,000,000.00	1,826,639.74
合计	4,000,000.00	1,826,639.74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非关联方借款	6,233,267.81	10,634,967.94
使用权资产租赁费用及押金	6,336,920.97	11,382,595.72
合计	12,570,188.78	22,017,563.66

3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4年度	202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886,124.05	2,661,537.56
加：信用减值准备	3,242,257.87	958,663.39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0,250.50	173,261.83
使用权资产折旧	8,119,668.37	9,934,926.1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42,574.77	727,502.05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559.76	-550,878.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19.7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99,885.00	3,520,015.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884.18	-1,202,970.6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8,745.70	-2,523,525.9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98,556.17	1,589,202.3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68,825.79	-1,035,279.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19,976.13	-1,046,159.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319,829.34	2,740,872.1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0,285.47	15,949,286.5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15,135.04	623,264.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3,264.65	745,270.8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1,870.39	-122,006.2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现金	915,135.04	623,264.65
其中：库存现金	91.69	5,025.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25,949.64	435,337.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9,093.71	182,901.4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5,135.04	623,264.6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1,203.25	中国移动合作保证金
合 计	101,203.25	——

4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稳岗补贴	70,818.35	其他收益	70,818.35
达限纳统补贴	75,000.00	其他收益	75,000.00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额
财政补贴（淳安县发展和改革局）	34,000.00	其他收益	34,000.00
未达起征点免税	3,503.87	其他收益	3,503.87
2023 年度产业经济发展政策兑现奖励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六税两费减免	20,019.58	其他收益	20,019.58
合计	223,341.80		223,341.80

（2）本期无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4 年 3 月，公司通过货币出资方式新设立子公司杭州晶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公司通过货币出资方式新设立子公司淳安晶鑫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公司通过货币出资方式新设立子公司安徽和客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公司通过货币出资方式新设立子公司宿州和客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公司决议通过清算注销杭州泰润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建德晶杰商贸有限公司	建德	建德	批发零售	100.00		新设
杭州晶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电子商务	100.00		新设
桐庐晶杰之家通信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信息技术	100.00		新设
杭州巨瀑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信息技术		80.00	购买
杭州晶繁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批发零售	99.80		新设
淳安晶跃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批发零售	100.00		新设
杭州晶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信息技术	100.00		新设
杭州晶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信息技术	100.00		新设
淳安晶鑫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批发零售	100.00		新设
安徽省鸿讯和客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批发零售	68.50		购买
安徽和客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池州	池州	信息技术		68.50	新设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宿州和客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宿州	宿州	批发零售		68.50	新设

八、关联方及其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沈东春、商秋钰夫妇，分别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董事长。其中，沈东春直接持股比例为 50.5432%；宁波晶灵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持股比例 8.4239%，沈东春之妻商秋钰对宁波晶灵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持股比例为 65.33%，沈东春之妻商秋钰对本公司间接持股比例为 5.5033%；沈东春、商秋钰夫妇合计持股 56.0465%。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杭州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胡炜的参股公司
宁波晶灵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商秋钰的参股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
杭州十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胡炜的参股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
浙江汇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
杭州东汇创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
杭州福风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股东胡炜的参股公司
杭州我福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胡炜的参股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胡炜	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
姜玮常	公司董事
伏秋娥	公司董事
朱珊丹	公司监事会主席
赵小燕	公司监事
施圆善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方佳	公司财务总监
陈晓蓓	公司董事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借款起始日	担保借款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商秋钰	2,000,000.00	2024 年 3 月 28 日	2025 年 3 月 28 日	否
商秋钰	10,000,000.00	2022 年 7 月 2 日	2025 年 7 月 1 日	否
沈东春	10,000,000.00	2022 年 7 月 2 日	2025 年 7 月 1 日	否
商秋钰	3,000,000.00	2024 年 5 月 30 日	2025 年 5 月 29 日	否
沈东春	3,000,000.00	2024 年 5 月 30 日	2025 年 5 月 29 日	否
商秋钰	4,000,000.00	2020 年 6 月 5 日	2030 年 6 月 5 日	否
沈东春	4,000,000.00	2020 年 6 月 5 日	2030 年 6 月 5 日	否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2023年12月31日金额	拆入金额	已偿还金额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拆入：				
沈东春	1,890,879.24		300,000.00	1,590,879.24
合计	1,890,879.24		300,000.00	1,590,879.24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沈东春	1,590,879.24	1,890,879.24
合计	1,590,879.24	1,890,879.24

6、关联方承诺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方承诺事项。

九、股份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股份支付事项。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488,061.87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12,874,127.09	573,114.98	12,301,012.11	6,307,923.04	292,974.42	6,014,948.62
合计	12,874,127.09	573,114.98	12,301,012.11	6,307,923.04	292,974.42	6,014,948.62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24 年：组合一——账龄组合：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327,183.86	5.00	266,359.19
1 至 2 年	424,680.73	20.00	84,936.15

2 至 3 年	443,639.27	50.00	221,819.64
合计	6,195,503.86	9.25	573,114.98

组合二——应收关联方款项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678,623.23		
合计	6,678,623.23		

2023 年：组合一——账龄组合：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084,931.28	5.00	204,246.56
1 至 2 年	443,639.27	20.00	88,727.86
合计	4,528,570.55	6.47	292,974.42

组合二——应收关联方款项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779,352.49		
合计	1,779,352.49		

② 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92,974.42	280,140.56				573,114.98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杭州晶繁科技有限公司	是	货款	3,380,885.50	1 年以内	26.2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否	佣金	2,758,545.76	1 年以内	21.43	137,927.29

桐庐晶杰之家科技有限公司	是	货款	2,015,901.31	1 年以内	15.66	
e 付宝待划转款项人民币杭州市西湖区商务局	否	货款	1,454,982.86	1 年以内	11.30	72,749.14
杭州晶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是	货款	1,014,047.04	1 年以内	7.88	
合计			10,624,362.47		82.53	210,676.43

(4)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2,094,740.11	3,339,131.4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 计	2,094,740.11	3,339,131.49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32,371,988.05	30,277,247.94	2,094,740.11	30,498,106.43	27,158,974.94	3,339,131.49
合计	32,371,988.05	30,277,247.94	2,094,740.11	30,498,106.43	27,158,974.94	3,339,131.49

(2) 坏账准备

① 坏账准备

A.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 12 月内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安徽省鸿讯和客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28,571,367.88	100.00	28,571,367.88	可回收性
组合计提：				
组合 1	3,800,620.17	44.88	1,705,880.06	可回收性
合计	32,371,988.05	93.53	30,277,247.94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 12 月内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安徽省鸿讯和客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27,175,442.98	100.00	27,175,442.98	可回收性
组合计提:				
组合 1	3,322,663.45	35.74	1,187,381.96	可回收性
合计	30,498,106.43	93.00	28,362,824.94	

B.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C.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存在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② 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内预期信用 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7,158,974.94			27,158,974.94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3,118,273.00			3,118,273.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余额	30,277,247.94			30,277,247.94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保证金、移动代收代付	2,691,896.34	2,610,183.96
往来款	29,650,641.71	27,871,657.47

其他	29,450.00	16,265.00
合计	32,371,988.05	30,498,106.43

(4)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安徽省鸿讯和客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19,067,674.63	1 年以内	58.90	19,067,674.63
			9,503,693.25	1 至 2 年	29.36	9,503,693.2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否	押金、保证金、移动代收代付	300,766.87	1 年以内	0.93	15,038.34
			65,000.00	1 至 2 年	0.20	13,000.00
			857,929.97	2 至 3 年	2.65	428,964.99
			558,864.95	3 至 4 年	1.73	558,864.95
杭州晶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917,714.49	1 年以内	2.83	
浙江华昌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否	押金、保证金、移动代收代付	300,000.00	5 年以上	0.93	300,000.00
杭州优佳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否	押金、保证金、移动代收代付	115,617.90	2 至 3 年	0.36	57,808.95
合计			31,687,262.06		97.89	29,945,045.11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677,039.87	11,295,239.87	3,381,800.00	14,677,039.87	11,295,239.87	3,381,8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4,677,039.87	11,295,239.87	3,381,800.00	14,677,039.87	11,295,239.87	3,381,8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建德晶杰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杭州晶繁科技有限公司	290,200.00			290,200.00
安徽省鸿讯和客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11,295,239.87			11,295,239.87
淳安晶跃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91,600.00			91,600.00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1,295,239.87			11,295,239.87
合计	3,381,800.00			3,381,800.00

4、营业收入及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2,567,402.99	207,663,267.98	182,287,706.53	157,456,119.31
合计	232,567,402.99	207,663,267.98	182,287,706.53	157,456,119.31

(2) 营业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232,567,402.99	207,663,267.98	182,287,706.53	157,456,119.31
合计	232,567,402.99	207,663,267.98	182,287,706.53	157,456,119.31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手机及其他数码产品	219,488,112.71	207,663,267.98	170,909,654.81	157,456,119.31
佣金收入	13,079,290.28		11,378,051.72	
合计	232,567,402.99	207,663,267.98	182,287,706.53	157,456,119.31

(4)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东地区	232,567,402.99	207,663,267.98	182,287,706.53	157,456,119.31
合计	232,567,402.99	207,663,267.98	182,287,706.53	157,456,119.31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9,443.9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3,341.8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0,177.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小计	482,962.78	
所得税影响额	120,740.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62,222.08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1%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6%	-0.24	-0.24

杭州晶杰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 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解释第 17 号明确：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 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9,443.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3,341.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0,177.0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82,962.78
减：所得税影响数	120,740.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62,222.08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